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固始县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申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

委托方（甲方）：固始县水利局

受托方（乙方）：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签订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

签订地点：信阳市固始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 写 说 明

一、 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 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三、 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 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固始县水利局

住　所　地：固始县蓼城大道与陈元光大道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吴传洪

项目联系人：王永旭

联系方式：

电　　话：13507611777　　传　　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住　所　地：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华

项目联系人：刘建刚

联系方式

电　　话：010-68786140　　传　　真：010-68536927

电子信箱：jgliu@iwhr.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固始县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申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如下：

（1）灌溉工程遗产调查、研究、评估。开展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专项调查与价值评估研究，形成研究报告。实地调研、查勘，调查灌溉系统历史遗存，明确遗产的保护、利用、管理、研究等方面的现状，剖析遗产核心价值，针对申遗要求及标准进行专项分析与价值评估，提出申遗的定位和特征价值。

（2）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专项规划编制。结合灌溉工程遗产可持续保护要求研究制定保护利用策略、原则、目标、规划范围、实施期限，明确保护对象、划定保护范围、制定保护措施要求，提出遗产利用原则、利用方式与侧重方向、功能分区、保障措施等，研究制定完善管理的机构、制度、机制、措施，凝练重点实施项目、制定分期实施计划，提出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3）遗产申报中英文文本材料编制。按照国际灌排委员会对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申报书编制的最新要求，撰写高质量的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中英文申报文本，确保申报文本内容翔实、逻辑严谨、格式规范。研究制定申报定位、申报范围、申报主体、突出工程价值与特色等，系统分析遗产区自然和社会发展概况、历史背景，系统梳理研究工程建设发展历史过程，分类说明灌区水利工程遗存、非工程遗存及其他相关遗存情况，论证遗存真实性与完整性，系统阐释遗存的科技价值、社会经济价值、历史文化价值和生态价值等，梳理总结遗产管理现状，保护与发展风险、措施、规划计划，整编遗产相关图件、史料档案等证明材料。

（4）申遗宣传片制作。提交国际灌排委的申报材料中包括 10 分钟内的遗产宣传视频，以直观、真实展现遗产各方面的情况，系统阐释遗产的

历史、文化、构成、价值、特色等。

（5）提供申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建设展陈馆、解说牌、标志物、界桩界碑、宣传科普等技术咨询服务。

（6）配合甲方制定申报世界灌溉遗产迎检方案，提供迎检专家顾问服务。

第二条：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服务履行期限：2026 年 10 月 8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3．技术服务进度：在双方签订合同及甲方提供乙方所需的相关资料后，于 45 日历天内提交成果。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水利行业标准、ICID 国际申报要求、河南省水利管理要求、采购人需求全部条款，有多重标准时按最严格标准执行。

5．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2026 年 10 月 8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合同签订后，甲方协助收集有关项目的现状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2．提供工作条件：配合乙方做好现场调查工作。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支付方式：

1.技术服务费总额为：¥3280,000 元（大写：叁佰贰拾捌万元整）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 7 天内付 30%；提交《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专项调查与价值评估研究报告》《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保护利用专项规划》《期思雩娄灌区（期思陂）申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中国候选工程》及《申遗宣传片》付 50%；入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付 20%。每次支付前乙方须提供发票。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

帐号：0200001409014424656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当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7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六条：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后，向甲方提交成果材料 20 份及电子版 1 份。

2、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按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规范。

3、验收的时间和地点：双方协商确定。

第七条：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第八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王永旭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刘建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甲方项目联系人及时向乙方项目联系人通报项目相关情况和协办有关事宜，并负责进度款支付的督促。

2、乙方项目联系人及时向甲方项目联系人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和协办有关事宜，并负责项目进展的督促。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

调解不成的，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双方责任

1.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

2.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方案编制工作，按本合同第一、二及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各项成果,并对提交成果的质量负责。

3.乙方负责对外部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查，并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联络工作。

4.乙方交付各项成果后，按规定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并作出调整补充。

第十一条：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

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安全发展、保护环境、守法经营”的原则，为确保乙方为甲方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各个环节过程中减少对社会环境的污染、关注员工的健康安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禁用童工，保护未成年工和女职工，禁止强迫性劳动、歧视和惩戒，结社自由和沟通，工时工资，环境保护，健康与安全等方面，全面遵守甲方生产所在地国家法律法规。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 8 份，双方各执 4 份。

第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固始县水利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 年 10 月 8 日

乙方：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 年 10 月 8 日